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罗源县人民法院公告

陈信杰：本院受理原告周建政其与被告陈信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闽0123民初2401号的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原告举证材料、三个规定提示内容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（遇法定休假日顺延）在本院海滨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罗源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02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0月14日)

